

國立花蓮高商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藝能 科教學觀摩意見表

擔任 教師	劉智凱	教學 班級	商經 科 一 年 乙 班	107 年 3 月 8 日
達成下列項目者，請在 ☐ 內打”√”				
☒ 課前準備充分 4		☐ 善於利用教學媒體		
☒ 資料收集豐富 3		☒ 操作技術正確 4		
☒ 教材運用熟練 4		☒ 指導態度認真 4		
☒ 時間分配恰當 2		☒ 掌握學習情緒 4		
☒ 教法生動活潑 4		☒ 練習時間充足 4		
☒ 激發參與意願 4		☒ 教學效果顯著 4		
☒ 把握教學目標 4		☒ 能兼顧知、情意 3		
建議或心得：				
1. 能隨時關心學生身體狀況，並予以提醒與糾正。 2. 給同學練習前能施以詳細的講解。 3. 時間流程控制得宜，分組練習時進行個別修正，若練習狀況不理想，應立刻停止，並即時向全體進行修正，再重新練習，並且依實際練習狀況調整練習方式，充分掌握學習重點。 4. 學生活動量充足，學習效果顯著。 5. 時間分配可再調整，建議下課鐘響前完成講評說明。 6. 教學過程流暢，解說示範清楚易懂。 7. 教學時聲音洪亮，教學中有適時給同學回饋。				

備 註	1. 本表僅供教學參考改進之用，填寫時務請詳實，俾正收到觀摩之實效。 2. 本表於觀摩完畢後，請逐項勾畫轉交教學組。 3. 建議事項多多利用。
--------	---

填表老師：丁瑋君、田德洋、王曉琪

林怡菁

名 稱：

2018.03.08 藝能科教學觀摩

